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TEL : (02) 2349-3938 FAX : (02) 2389-8203

e-mail :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 botu.org.tw

第 7 屆第 9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地點：本會會議室

主席：陳俊雄理事長 司儀：蔡慈文秘書長 記錄：胡雅淇秘書

一、主席宣布開會

應到理事 15 人，實到 13 人，請假 2 人；列席董事、監事及會員代表 8 人。（詳附件）

二、會務報告

- 1、理事長為團體協約及用人費用多處奔走，108.7.12 拜訪總統府秘書長施克和；108.7.24 民進黨勞工部林主任、社運部劉專員與友會理事長親臨本會討論。108.8.1 理事長與邱總經理及人力資源處戴處長會談。108.8.7 理事長與本會理事李正宗至立法院，108.8.12 理事李正宗至總統府。
- 2、108.7.11 理事長與土銀工會拜會立法院長辦公室廖秘書，討論團協及制服費用提高。
- 3、108.8.6 財政部邀集所屬工會理事長與財政部常務次長阮清華、國庫署署長蕭家旗及副署長顏春蘭會面，理事長當面表達第二階段會談應開始。
- 4、108.8.20 理事長與常務理事蔡能松出席財政部所屬工會月會，面會立法院院長蘇嘉全及金管會主委顧立雄等人。
- 5、理事長 108.7.29 出席立法院副院長蔡其昌簽書會活動，108.8.5 理事長與全金聯拜會蔡其昌訂定團協事宜。
- 6、108.8.2 理事長與全金聯一同拜會金管會。

- 7、108.8.7 理事長拜訪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資關係科陳科長及勞動基準科。
- 8、108.8.14 理事長偕同會務人員出席全產總「基本工資合理調漲記者會」。
- 9、108.8.12 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告知桃園分行進行勞動檢查，理事長
108.8.20 親至桃園分行瞭解，將列席 108.8.22 桃園分行勞動檢查。
- 10、108.8.22 本會辦理「第 52 期幹部研習班」會員勞動教育訓練。
- 11、108.8.16 理事長出席「監督年金改革行動聯盟協會」第一次籌備會議。
- 12、108.7.8~7.10 理事長走訪高屏地區 16 家分行，108.8.12~13 走訪彰化分行。
- 13、本會爭取行員優惠房貸金額從每人 800 萬元提高至 1000 萬元。

三、勞工董事報告（口頭報告）

四、報告事項：洽悉

- 1、審核 108 年 5 月份至 108 年 8 月份會員入會、退會。
- 2、本會理事潘清收 108.7.16 屆齡退休，由候補理事洪宇曦遞補理事乙職。
108.6.3 本會新增 1 名秘書胡雅淇。
- 3、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108 年 6 月 15 日第 7 屆第 11 次臨時理事會會議

提案

- 1、案由：建請行方對於傳統節日（清明節、端午節、中秋節）之連續假日
出勤員工，給予適當補貼。
決議：江理事請假無法報告，延至下次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於本次理事會議提案討論，並請桃園機場分行會員代表黃麒
元列席。
- 2、案由：請增加假日前一天，可以著便服上班。
決議：通過，函建請行方辦理。
執行情形：本會 108.6.25 函請行方辦理，108.7.4 行方函復為提升本行優
質企業專業形象，仍請維持現行規定。
- 3、案由：請訂定明確之福利金發放政策。
決議：於下次職工福利委員會開會前，由工會發文給工會派出之委員，

商討一個明確之發放政策後，請工會派任之委員遵守。

執行情形：遵依決議辦理；距 108.6.15 本會第 7 屆第 11 次臨時理事會會議至今，職工福利委員會尚未召開會議。

4、案由：修訂「臺灣銀行企業工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第 17 條。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遵依決議辦理。

108 年 7 月 9 日第 7 屆第 11 次常務理事會會議

提案

1、案由：關於團體協約、用人費用及公保年金給付率 1.3%之爭取。

決議：團體協約未通過就不再支持執政黨，其他細節送 8 月份理事會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遵依決議辦理，於本次理事會議提案討論。

2、案由：Line@群組使用範圍之擴增。

決議：通過，可支持福利宣導或代轉行方有關員工福利之訊息。

執行情形：遵依決議辦理。

3、案由：討論 2 會員申訴案件。

決議：經本次會議決議，中部申訴案暫不處理，南部申訴案存查，由人評會回覆。

執行情形：遵依決議辦理。

五、討論事項

提案 1.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建請行方對於傳統節日（清明節、端午節、中秋節）之連續假日出勤員工，給予適當補貼。

說明：

一、本行員工於上述傳統節日之連續假日，犧牲與家人團聚美好時光，出勤為本行貢獻，提昇服務品質，建請對出勤者適當補貼。

二、本案經 108.4.26 第 7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緩議。送理事會對

桃園國際機場分行輪班表（附件一）做討論決議。

三、108.5.10 第 7 屆第 8 次理事會會議決議：緩議，下次理事會會議再討論。

108.6.15 第 7 屆第 11 次臨時理事會會議決議：江理事請假無法報告，延至下次會議討論。本案除原提案人外，另請連署人（桃園機場會員代表黃麒元）列席。

決議：暫不予通過。

提案 2. 提案人：陳俊雄理事長 連署人：全體出席理事

案由：有關本會網站留言編輯器功能是否調整，提請討論。

說明：108.7.23 資通安全處告知本會網站留言編輯器有資安疑慮（附件二），

經洽網站工程師可刪除網站前台編輯器所有附加功能，費用 3000 元。

決議：通過，刪除網站前台編輯器附加功能後將訊息公告於工會網站上。

提案 3. 提案人：陳俊雄理事長 連署人：全體出席理事

案由：關於團體協約、用人費用及公保年金給付率 1.3%之爭取。

說明：

一、目前正值選舉年，假如執政黨不支持工會提出方案，如他們繼續執政，也不會支持我們，工會應如何因應。

二、108.7.9 第 7 屆第 11 次常務理事會會議決議：團體協約未通過就不再支持執政黨，其他細節送 8 月份理事會會議討論。

決議：除第 1 條第 4 項及第 18 條之 1 說明外，其餘同意，請理事長適時召開臨時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備查。

提案 4. 提案人：陳俊雄理事長 連署人：全體出席理事

案由：酌修本會組織章程第 6 條文字，詳附件三。

決議：通過，送會員代表大會討論。

提案 5. 提案人：陳俊雄理事長 連署人：全體出席理事

案由：有關續簽團體協約之承諾書，提請討論。

說明：經理事表決同意，本會 108.8.21 寄送承諾書致財政部，詳附件四。

決議：緩議。

六、臨時動議

提案 1. 提案人：姚君潛理事

連署人：全體出席理事

案由：建請行方對於掌管 A T M 現金之櫃員也應給予出納津貼。

決議：通過，送勞資會議討論。

七、散會（上午 11:47）

日期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星期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年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月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日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illegible]

[illegible]

寄件者: 楊廷國(186635) <186635@mail.bot.com.tw>
寄件日期: 2019年7月23日星期二 下午 1:53
收件者: 吳德仁(062650); 蔡慈文(597789)
主旨: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網站，發現事項

Dear 福委會長官

日前例行監控作業發現「臺灣銀行企業工會」網站，如下 1、2

1. Tawin

會址：10043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5號4樓（捷運西門站3號出口）

電話：(02)2349-3938、2349-3928 傳真：(02)2389-8203

e-mail：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botu.org.tw

Copyright © 2016 Bank of Tawin Labor Union All rights reserved | Design by 年特資訊

2. 建議站台使用到的套件(如留言功能的 ckeditor)不適宜直接引用自外部網站(net99.tw)，為免資安風險，請速要求廠商改善。

資通安全處 楊廷國 敬上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TEL : (02)2349-3938、2349-3928 FAX : (02)2389-8203

e-mail :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 botu.org.tw

組織章程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86.5.18 第 1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通過 95.4.12 第 3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0.4.22 第 5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1.5.25 第 5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2.7.11、12 第 6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3.4.18 第 6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5.9.9、10 第 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7.7.13 第 7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	108.8.22 酌修文字。
第 6 條：凡在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機構服務，年滿十六歲以上之十五職等（含）以下員工，均應加入本會為會員。代表雇主行使管理權之主管人員，不得被選舉也不得擔任本會各項幹部。另警員得加入本會贊助會員，惟警員無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第 6 條：凡在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年滿十六歲以上之十五職等（含）以下員工，均應加入本會為會員。代表雇主行使管理權之主管人員，不得被選舉也不得擔任本會各項幹部。另警員得加入本會贊助會員，惟警員無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函

地址：10043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5
號4樓

聯絡人：胡雅淇

電話：02-2349-3928

受文者：財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108)臺銀企工字第10808210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會出具之承諾書一份，敬請查收。

正本：財政部

副本：立法院蘇院長辦公室、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

承 諾 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以下稱本會)承諾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團體協約後一年內，如本會入會率未曾達可入會人數(不含警員、工讀生、海外就地僱用人員及未滿半年之定期契約工)95%以上，則簽訂之團體協約第一條第二項及第三項失效。

此 致
財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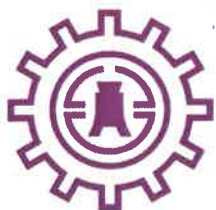
立承諾書人：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會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8 月 2 1 日

團體協約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財政部審查意見 建議修正條文	原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1條 本協約適用範圍，在甲方為甲方及其所屬單位代表行使管理權之人員，在乙方為乙方及已取得乙方會員資格之甲方僱用員工。	第1條 本協約適用範圍，在甲方為甲方及其所屬單位代表行使管理權之人員，在乙方為乙方及已取得乙方會員資格之甲方僱用員工。 <u>甲方非有政府機關法令規範權益事項，屬通用性規範等或其他正當理由，不得對所屬非乙方會員之員工，就本協約所約定之勞動條件，進行調整。但非乙方會員之員工，支付一定之費用予乙方者，不在此限。</u> <u>非乙方會員之員工於乙方付費通知到達後30日(含)內加入為乙方會員者，免支付前項費用。</u>	第1條 本協約適用範圍，在甲方為甲方及其所屬單位代表行使管理權之人員，在乙方為乙方及已取得乙方會員資格之甲方僱用員工。	1、維持現行條文。 2、財政部審查意見：「請衡酌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臺銀）員工加入臺銀企業工會之比率，若尚有眾多員工未加入工會，此修正條文對於未加入工會之員工權益如何能獲得一致性保障？建請瞭解各公股金融事業及其他各部會國營事業類此條文訂定情形及員工入會比率、未入會員工權益保障等面向充分考量」。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TEL : (02) 2349-3938 FAX : (02) 2389-8203
e-mail :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 botu.org.tw

第 7 屆第 9 次理事會會議 簽到表

時間：108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地點：本會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NO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NO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	理事長	陳俊雄			13	理事	陳義清		
2	副理事長	林政潭		董事	14	理事	林銘川		
3	常務理事	吳德仁		董事	15	理事	洪宇曦		
4	常務理事	蔡能松			16	監事會召集人	杜墨松		列席
5	常務理事	林振聲		請假	17	監事	曾文君		列席
6	理事	阮呂文欽			18	監事	吳振昌		列席
7	理事	姚君潛			19	監事	林富寬		列席
8	理事	李正宗		請假	20	監事	黃三杰		列席
9	理事	江明宏			21	會員代表	黃麒元		列席
10	理事	程秀萍			22	秘書長	蔡慈文		司儀
11	理事	朱兆傑			23	秘書	梁景揚		列席
12	理事	吳進富			24	秘書	胡雅淇		記錄

理事應到 15 人，實到 13 人，請假 2 人，缺席 0 人
列席勞工董事、監事會召集人、監事及會員代表 6 人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43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TEL: (02) 2349-3938 FAX: (02) 2389-8203

e-mail: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botu.org.tw

請 假 單

請假會次	第 7 屆第 9 次理事會會議
日 期	108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
地 點	台北市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請假事由	就學貸款對保及管庫
請假人簽名	林 啟 宇

填妥後請回傳至 (02) 2389-8203 並來電確認傳真成功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108. 8. 21
收 (2) 文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臺北市 10043 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TEL: (02) 2349-3938 FAX: (02) 2389-8203

e-mail: botu.botu@msa.hinet.net website: botu.org.tw

請 假 單

請假會次	第 7 屆第 9 次理事會會議
日 期	108 年 8 月 26 日 星期一 上午 10:00
地 點	本會會議室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 35 號 4 樓)
請假事由	配偶開刀
請假人簽名	

填妥後請回傳至 (02) 2389-8203 並來電確認傳真成功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108. 8. 29

收(2)文